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施景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召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时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非公开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并授权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实施。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四日